

敬 業 執 志

龚亚莉 著

中国文史出版社



惊蛰

龚亚莉 著



中国文史出版社



至爱豪侠能扛鼎

唐仁平

爱穿夹克。爱好武术。爱捉笔如挥刀。国字脸上，时常荡漾着笑。高鼻梁上，架着一幅450度的眼镜。胖墩墩的，裂嘴一笑，眼睛就迅速小成一条缝儿。

——这就是龚亚莉。

姓名的温婉清丽，与一身豪侠之气放在同一个大男人身上，常常起到让人忍俊不禁的喜剧效果。

1

亚莉豪爽。一天深夜，三五文友喝夜啤酒，他高兴，打“圈梁”，频频举杯，“为有牺牲多壮志，敢叫杯子底朝天”，一仰脖子，一大杯啤酒没了；一仰脖子，又一大杯啤酒没了。末了，回家路上，我问他：“醉没？”他略带醉意说：“没有。今天吃晚饭时，才喝了不到一斤白酒。喝这点啤酒，没事。”

亚莉正义。当工人时，因一个干部欺负老人，怒而奋起一拳，打掉那干部两颗门牙。后调任秘书，一身正气，满腔热血，为领导分忧，为单位办事，忙得陀螺似的，倒也乐在其中。

“一半是海水，一半是火焰。”此话用在亚莉身上合适。在他壮实的身躯里，既有岩浆在奔突，也时时有寒潮打湿他善良的心。龚亚莉在家排行第四，灰色的童年使他过早地尝到了人生的酸涩。在《惊蛰》这篇长篇小说里，他借主人公熊啸回忆



了以前每个生日里母亲做的面条，“牛肉切成丁儿，单独红烧后做底。卧一个火候刚好的煎蛋，两面焦黄，里面蛋黄却滋润嫩滑。捞了除水的面条，浇上一勺熬了一整天的、汤色雪白的筒子骨头汤。搁一撮切成细丝的老坛红泡椒，撒几粒葱花。一碗面热腾腾端上来，色香味俱全，满屋飘香。”平实的文字背后，我们仿佛看到了作者身体里良知的灯盏，在平淡的生活中，一圈圈放射出温暖的光芒。

《惊蛰》这个长篇小说里，讲述了一个与青春、爱情有关的侦破故事。财贸校漂亮女生胡珍坠楼身亡了。法医尸检，发现她已怀有身孕。警察勘验结果确定为自杀，但又在其枕边发现蜀绣血字手帕。10年后，某企业保卫科副科长熊啸、青年企业家刘小林、路政执法人员杨一山同时收到血字手帕。不久，刘小林被杀害，第二天，杨一山因车祸身亡。曾与熊啸一起习武、多年一直对其有爱慕之心的刑警队警官兰慧奉命进行调查。调查中了解到，某医院太平间管理员原来是当年财贸校看门人，在医院卧底截住的杀人凶手原来是胡珍的母亲，又发现当年胡珍的班主任、即将出任市财政副局长的朱德厚身上有很多疑点。熊啸家里又出现血手帕，女友古玉夜里梦游……小说情节紧凑，一个又一个故事环环相扣，让人欲罢不能。在这些故事里，作者精心设置场景，匠心刻画人物，尤其是对人物的内心刻画生动、细腻，在叙述中表现出了对生活深刻的理解和对语言娴熟的把握，从而呈现出良好的文学素养和开阔的社会视野。

“黑夜给了我黑色的眼睛，我却用它寻找光明。”还是少年时，亚莉就很喜欢诗中唯美的意境。而成年后，当他再读到这些诗句时，却被诗歌辐射出的坚定、悲壮、执著等力量感动得哭了。一天深夜，当他在橘黄的台灯背后以手支颐在一片暗影中向我叙说他的感受时，我感到了他心中的汹涌澎湃和坚定执



著。

亚莉年龄不大。从这个意义上讲，我愿意叫他老弟。因为文学的缘故，我更愿意叫他同志。我更愿意喜欢文学的人能真正地携起手来，互相激励，多出一些成果，快出一些成果，出一些好成果，像蚌壳孕育珍珠一样。

1年前，亚莉从一个县城调到一个市里的企业里工作。11年前，亚莉进一家企业当工人，因为打抱不平打架技术表现良好，被抽调做了保卫。14年前，亚莉初中毕业。17年前，亚莉小学毕业。29年前，亚莉出生于一个普通家庭。

亚莉同志很谦虚，说自己写小说是“跌跌撞撞过黄河”。我认为他心中有大爱，笔下有刀气。至爱豪侠能扛鼎。相信他会继续努力，不断取得新的成绩。他的长篇小说即将出版，再三嘱我要写一篇序。谈小说，我是门外汉，却又盛情难却，却之不恭。赶鸭子上架，嘎嘎嘎嘎叫几声，声音不好听，但态度绝对是端正的。不知亚莉以为然否？

3

是为序。

2005年7月16日深夜于梁平



引 子

市财贸校看守大门的老于头一夜没睡好。

门卫室一内一外格局，里间是老于头的寝室。门卫室紧挨着学校六层高的女生宿舍楼。男生宿舍楼隔着一个花坛与女生宿舍楼遥遥相望。

周末的夜。

男女生宿舍寥寥可数的几间有学生留宿的房间柔嫩地溢出些灯光，灯光刚探出窗户，就被夜里巨大的黑暗怪兽般一口咬掉了。

周末的夜里，少了学生们的打闹和琅琅读书声，三两句走腔走调的歌声或是轻轻的咳嗽，在楼道里空荡荡地回响。鼎沸的人气被掏空，栋栋建筑剩下空壳，空旷的校园显得异乎寻常的冷清和阴郁。

周末夜里，老于头总能早早上床睡个好觉的。

他躺在床上，刚朦朦欲睡便听到有女人的哭声隐隐传来，侧耳细听，哭声仿佛是从女生楼传来的。

他披衣起身，打开门，站在门口。眼前是夜里大海般的黑暗，初春清冽的风激得他浑身一颤。哭声却消失了。他暗自低语，唉！人一老，眼花，耳也开始背了。

返回门卫室里间，躺上床，那如丝如缕的哭声又传来了。这回老于头听清了，哭声千真万确是从女生楼传来的。

他想上女生楼去看看，但想想是周末，留宿的女生没几个，



自己一个糟老头子深更半夜上去,遇上个露胳膊露腿的,算个啥事呢?说不定是哪个失恋了的女娃娃在闹吧。这种事多了,习以为常,就见怪不怪了。他说服自己,脱衣躺进了被窝,不再去理会那哭声。

人老觉浅。老于头又被那哭声惊醒了。拉开灯,看了看墙上的挂钟,凌晨三点一刻。那幽怨的哭声穿越一切的阻拦物直逼他的耳膜和心脏。

这是谁呀?还有完没完?

他懊恼地披衣起床,打开门,靠着墙跟朝女生楼走去。

墙跟下黑乎乎的。三盏路灯坏了两盏,唯一的一盏路灯发着昏黄的光。雾雾微微的灯光衬得大楼的阴暗比实际有些夸大。楼道口伏着一团黑影,被老于头的脚步声一惊,转过头来,睁大着眼睛看他。惨绿的光朝他电射而来,他像被电击了一样,差点失声叫出来。凝神一瞧,原来是只猫。纯黑的皮毛像缎子似的光亮。

老于头舒了口气,挥手作势赶猫。

猫朝更深的阴影里一缩,弓起身子,龇出一口尖利、森白的牙齿,发出一声低沉的嘶吼,眼中惨绿的光奇异、妖邪地流转。低沉的嘶吼声,像一只巨锤般敲打得老于头心房一痛。猫眼里那奇异、妖邪的绿光将他的手定格在半空中再也挥不出去了。

老于头有些胆怯,和那只猫对峙着,挪不动脚步。

他觉得喉咙发干,突然涌出一股尿意,胀得膀胱隐隐作痛。他慢慢地将手软垂下来。那只猫缓缓地松开绷紧的身子,踏着轻盈的猫步,一跃,就消失在花坛万年青丛阴影笼罩的角落里。

稍微镇定下来,哭声又如锥如刺地凿进老于头的耳膜。

他循声朝六楼望去,发现六楼楼道与走廊的间门微微晃动,一张看不真切的脸一闪而逝。

他爬上六楼,走廊里空空荡荡的。那哭声消失了,只有被自



己推开的走廊间门回弹时吱呀地呻吟，他心里突然对那莫名其妙的消失了的哭声产生了一种奇异的感觉。

老于头像是被他自己咚咚的脚步声撵回寝室的。

这一番折腾后，他再也没法睡得沉了。那张黑暗中没看清楚就一闪而逝的脸，模糊而顽固的在他脑子里浮来隐去……

早上六点。老于头打开校门后，开始打扫卫生。

昨天晚上没睡好，头痛欲裂，他觉得自己的手脚软得像煮烂了的面条，便用笤帚把拄着下巴喘息。

透过花坛里已经开始吐露出嫩黄新芽的万年青枝叶间隙，他看见花坛那边地上躺着一个人。他慢慢悠悠地转过花坛，用笤帚把捅了捅那人的腿，没有反应。他上前一步，弯下腰，揉了揉眼睛，惊得将手中的笤帚扔出老远。天啊！他看见了那人的脸。那已经不是一张真正意义上的脸。那是一张像一幅国画或是照片一样没有凹凸感的肉饼！扁平的脸上七窍流出的血已结成紫黑的硬痂。睁得大大的眼睛似乎要挤出眼眶，怨毒、愤恨地直视苍穹。

他用手捂着胸口慢慢往地上蹲，突然发现那双充满怨毒、愤恨的眼睛似乎眨动了一下，一抹奇异、妖邪的绿光像极了昨天晚上那只猫的眼光。

一阵深入骨髓的恐惧让他背脊发凉，头皮发紧，蠕动着嘴唇，半天才发出一声撕心裂肺的喊叫：“来人啊！死人了！”

警察六点二十分接到报案。六点三十分赶到现场。一到现场就紧张而有条不紊地展开了工作，对现场进行勘查取证，确认死者身份，调查死者相关情况。

死者胡珍，女，现年十八岁，市财贸校 93 级财会班学生。胡珍在校期间表现良好，成绩优良，是一名品学兼优的学生干部。胡珍幼年丧父，其母胡丽蓉在她一岁多时就远嫁到北方杳无音讯了。胡珍一直随着爷爷奶奶留在本市学习生活，无不良行为



记录,社会关系简单。

现场勘查表明,胡珍是从六层高的女生楼顶坠下,头部着地当场死亡。死状惨烈,脑组织整体外溢,面部呈扁平状,七窍流血,双目突出眼眶。右手食指有一道明显的纵向割划伤。根据尸温等特征初步判断死亡时间应是在凌晨四点到五点三十分之间。

楼顶天台潮湿的青苔上留有多枚同一特征的鞋印足迹。经比对,系死者本人的。部份鞋印足迹重叠,表明死者坠楼前曾在天台上来回走动徘徊。

现场无其他可疑线索。

搜查死者课桌抽屉和宿舍没有发现书信日记等有价值的东西。

但是胡珍的床铺枕头上留有一方质地上乘、做工精良的蜀锈白手帕。白手帕上有一行淋漓欲滴的血字:畜牲!我决不会放过你!

4

经鉴定,白手帕上血字的书写特征与胡珍如出一辙,系胡割破手指亲书。

警察询问首先发现胡珍尸体的看门人老于头时,他显然还没有从极度的惊恐中解脱出来,说话颠三倒四,词不达意,眼神错乱,有些神经质地念叨着,猫——脸——哭声……

警察认为要从这个没差点被吓疯的老人的胡说八道中找出点什么有价值的线索简直是天方夜谭。

什么猫、脸、哭声的,写恐怖小说呀?

排除了胡珍坠楼身亡他杀的可能性后,警方作出了定性:自杀。

但是胡珍留下的血字手帕提示,胡珍自杀背后肯定大有文章。

“畜牲!我决不会放过你!”——胡珍痛恨这个“畜牲”。



这个人可能,不,就是将胡珍逼上绝路,跳楼自杀的人。

班主任朱德厚老师向警察讲了一个情况。有段时期班上同学间谈恋爱的倾向严重。他向作为班干部的胡珍了解情况,当时胡珍说班上确有同学间谈恋爱的现象。末了,还犹犹豫豫地说,连她都收到过班上一些无聊男生的情书。

胡珍会不会是因为失恋而自杀的呢?

警察对班上男生进行了排查,发现同是班干部的熊啸、刘小林、杨一山三个男生与胡珍交往相对较多外,毫无结果。

警察对男生挨个进行排查,一时间搞得 93 级财会班的男生人人自危,谁都害怕卷入这死无对证的事情中去。

一些传言也开始在同学间如暗潮般汹涌。

表面端庄,性格内向的胡珍其实和多名男生发生过关系,并导致怀孕。更为荒谬的是连胡珍自己也说不清肚子里孩子的父亲是谁。几名与之有染的男生又无耻地相互推诿。身心俱伤的胡珍选择了一条自杀的绝路,留下血手手帕,发誓做鬼也要回来复仇。

5

其实,这些传言并非全是空穴来风。

法医尸检发现胡珍确实已怀有身孕。只是警方默许了校方为维护学校声誉,减小负面社会影响和死者年迈的爷爷奶奶希望死者能入土为安、免遭唾骂的请求和愿望,未向外界公开这一尸两命的事实而已。

胡珍自杀身亡案尘埃尚未落定,看门人老于头便辞工离开了财贸校。

他向学校提出的辞工理由极为荒诞不经。胡珍死后,他总是觉得有一张看不清楚的脸跟在他身后。学校里有不干净的东西。

校方也觉得将一个整天满口神神鬼鬼的人留在学校确实有点不合适。



老于头走了。

胡珍跳楼自杀身亡案和与之有关的那些传言随着时间的流逝慢慢地失去了刺激的新鲜和离奇。

人们在平淡的日子里学会忘却。

但忘却并不意味着结束。

也许只是又一轮开始。



目 录

序	1
引 子	1
第一章	1
一	1
二	10
三	16
四	23
第二章	31
五	31
六	37
七	44
八	52
第三章	59
九	59
十	65
一十一	73
一十二	80
第四章	87
一十三	87
一十四	96



一十五	103
一十六	110
第五章	119
一十七	119
一十八	125
一十九	130
二十	138
第六章	147
二十一	147
二十二	155
二十三	162
二十四	168
尾 声	173
后 记	176



第一章

凌晨四时许，熊甯醒了。

他为了不醒而生自己的气，因为再次入睡又将是一个艰难的过程。这个过程中不仅他自己饱受折磨，还有身下这张一动就响的铁架床，他一反侧，床就仿佛不堪忍受痛苦似地呻吟。

1

凌晨四时，是不是一个人类失守的时刻？

凌晨四时的天地黑得像深海底，此时站起来的活物除了像他这样的失眠者、上夜班的人、灯红酒绿的娱乐男女，其他的都是些该在夜界里出来活动的异类了。比如鬼魅。

熊甯胡思乱想着，感到四壁冷飕飕的。窗外的黑暗非常深远，不知道连接到哪里。昏黄的路灯，间或一闪而过的夜车灯光，反射到房间里淡成闪烁不定、令人不安的幽光。

抱着酒精渐退，却仍是一股一股锐痛的脑袋，他吃力地往醒来之前的时段挣扎着回想。除了记得酒是跟几个同事在“典藏”酒吧喝的，因为酒畅言欢忘了去接女友古玉下夜班外，中间没有任何记忆和睡梦相连。自己怎样回到家的都不知道。

鼻腔开始发干、发痒，鼻孔忽左忽右不通气了。他张开嘴打



了一个响亮的喷嚏。鼻炎又犯了。他知道天亮之前，自己再也无法入睡了。

他是多么希望自己什么都不知道就跳跃过黎明前的黑暗，一睁开眼睛就是阳光。明亮的阳光晒在身上，晒在所有东西的身上。对黑暗的虚怯总是随着阳光的来临而消退的。但阳光与黑夜就像硬币的两面，非此即彼，别无选择，无处逃遁。

他盘腿坐在床上，将被子顶在头上裹着身子，老僧入定般，钧瞌睡。

突然电话铃声响起，那火车鸣笛一般暴烈的铃声，吓了他一跳。

应该将电话铃声音量调到最弱档——他盯着床头这部桔红声的按键电话，发现电话的按键缝和乱卷的听筒线积着污垢，有些脏。愣了一会儿，拿起了电话。

电话是女友古玉打来的。

2

“怎么这么久才接电话？没有失眠吗？”古玉淡淡的话音从电话线那头懒懒地爬过来。

“被铃声吓了一跳，没敢立即接。四点钟就醒了。”熊啸想解释，“对不起，玉儿，昨天晚上没去接你，你没生气吧？”

“你说呢？生气还会给你打电话？我自己打的回的家。”古玉的声音仍旧是淡淡的。

“你的声音怎么这么怪，闷闷的，是不是鼻炎又犯了？”古玉的声音里总算有了一点关切的味道。

“嗯！流清鼻涕，我用纸塞着鼻孔。”熊啸答道。

“明天我给你再开点药吧，鼻炎最难根治，烟酒刺激极容易复发。所以要少抽烟，少喝酒。”古玉说。

“是，向领导保证，下不为例！”熊啸提高声音说。

“谁要你保证，身体是你自己的，关我什么事？”古玉说。

“谁说不关你的事？我强健的体魄可是你幸福的保证呀！”



熊啸的话语里有点色彩了，将“幸福”两个字咬得特别重。

“别肉麻了，你那张嘴里什么时候吐出过象牙。”古玉说。

熊啸和古玉就这样有一搭没一搭地煲起了电话粥，聊得古玉有点昏昏欲睡了，他才主动收线，临了没忘叫古玉好好睡觉，否则会黑眼圈的。

古玉这个女孩什么都是淡淡的，淡淡的容貌，淡淡的语音，淡淡地表达情意。正是这种淡淡的感覺让他一头扎进了情网，泥足深陷，难以自拔。搁了电话，熊啸意犹未尽，想古玉，想与她相识相爱的历程，以消磨难熬的黎明前的漫长黑夜。

这种回想过程的滋味，每一个有过恋爱经历的人都知道是一种类似饮苦丁茶的享受，淡淡的苦，淡淡的香，通过口腔舌尖，直透心肺。

一个二十八岁的健康男人，在女人方面若还没有一点经历，这个男人如果不是超凡脱俗的真圣人，就是一个地地道道，根本无药可救的“病人”。熊啸不是圣人，亦不是“病人”。他在女人这个问题上从来不乏捕猎女人，被女人俘获的精彩故事。

3

第一次在“典藏”酒吧遇见古玉时，古玉正坐在吧台垂首独饮，一头柔顺的长发垂遮着半个面孔，一双葱嫩的手把玩着酒杯，不经意地旋转着，淡淡的眼神随着杯中红酒流转。有点落寞，有点乖巧的样子。

酒吧里飘飘荡荡地游走着一个是被人死命扼住了喉咙的男人惨人的声音：我闭上眼睛就是天黑，一种撕裂的感觉，口里泛着血腥滋味，多么伤的离别……

观察了古玉半天的熊啸上前搭讪：“喜欢阿杜的歌？”

古玉淡淡地看了一眼面前这个一身“与狼共舞”的闲适优雅的男人，一副看穿他居心的神态：“老套了点吧！”

古玉那淡淡的眼神，只是一个淡淡的眼神，“砰”一声就把他猎艳的面具击碎了。碎了一地，捡都捡不起来。



“对不起，你，你太像我认识的一个人了。”当他看清古玉那略显清瘦的脸后，心里咯噔一跳，脱口说出了一句愚不可及的话。

“我发觉你真的有点可爱。”

当一个初识的女孩对你说你有点可爱时，那意思就跟说你幼稚，不，简直就是猪脑子差不多。

“接下来是不是该请我喝点什么了，不是吗？”古玉的眼神中透着点笑意，那淡淡的笑意让她更有了点自上而下俯视他的味道。

“哦！当然，我，不是那意思。”熊啸的思维仍没有从一时惊愕中转过弯来，显得有点狼狈。

古玉的脸就像是一把钥匙，不小心打开了那已经渐渐锈蚀的时间之锁。

那天晚上熊啸就徘徊在回忆之门外，不敢去触及，更不敢去推开那扇门。

当人们对命运走向无法掌握，对生活中的巧合无可解释时，就宿命地认为是上天冥冥中的安排和注定。

再见古玉，他心中就充满了对宿命的敬畏。

他常说，这个世上，这一辈子，最不想去的两个地方一个是监狱，一个就是医院。

但这次鼻炎症状严重，清鼻涕流成了长河，头痛得根本无法想事。他迫不得已走进了市人民医院五官科就诊。

坐在接待他的女医生面前，面对这个白衣白帽白口罩武装得只剩下一双眼睛的女医生，他突然觉得医生这个职业挺有意思。此刻这双眼睛只看得见不健康，脱下这副行头恢复饮食男女本相，看人时还是只看得见不健康吗？他嘴角漾起了一点带着探究的那种笑意。

女医生头也不抬地问道：“什么毛病？”